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英泰斯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武汉英泰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泰斯特”）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以下简称“武汉农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98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一年，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 800 万元人民币。同时，英泰斯特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信用提供反担保。

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英泰斯特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对英泰斯特提供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武汉英泰斯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17612425223
- 4、法定代表人：高赫男
- 5、注册资本：1009.43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4 年 6 月 18 日
- 7、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08 号光谷动力节能环保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一期 7 栋 3 层 01 室
- 8、经营范围：计算机测控系统集成，计量检测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生产线技术改造，电子产品，电子测试设备，环境试验设备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液晶模组信号测试系统、汽车电子测试系统集成、电子产品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

服务；汽车销售及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关系：公司持有英泰斯特 51%股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圣博扬汽车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英泰斯特 49%股权。

10、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4,866,021.76	301,516,231.36
负债总额	115,202,107.07	101,699,423.75
净资产	199,663,914.69	199,816,807.61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44,660,216.31	17,433,723.74
利润总额	-82,951,086.68	-512,251.21
净利润	-67,767,625.70	149,736.64

注：上述 2020 年度数据系审计数据，2021 年 1-3 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金额：800 万元人民币

3、保证范围：主债权以及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处置费用、税费、诉讼费用、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追加而未追加的保证金金额。

4、保证期间：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系分期履行的，保证期间自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反担保方案：英泰斯特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具体担保的权利义务以与武汉农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英泰斯特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英泰斯特的融资能力，满足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扩大，符合公司及英泰斯特的整体利益。

英泰斯特另一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圣博扬汽车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财务投资者，不参与英泰斯特经营活动，故不参与本次担保。英泰斯特经营稳健，资信状况良好，其未来还本付息能力可完全覆盖本期融资，且英泰斯特及下属子公司以信用提供反担保，因此公司为其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2.28 亿元，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3,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22%。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0 日